

基金

﴿الوقف﴾

[中文 – Chinese - صيني]

穆罕默德·本·伊布拉欣·本·阿布杜拉·艾勒图外洁利

翻译: 艾布阿布杜拉·艾哈默德·穆士奎

校正: 李清霞

2010 - 1431

islamhouse.com

﴿ الوقف ﴾

« باللغة صينية »

محمد بن إبراهيم بن عبد الله التويجري

ترجمة: أحمد بن عبد الله الصيني

مراجعة: لي تشنغ شيا

2010 - 1431

islamhouse.com

☞-基金：就是为寻求伟大真主的赏赐而保留资产，捐献利润。

☞-基金合法性的哲理

获得真主恩赐财富的富裕的人们，渴望更多地崇拜真主，多做亲近真主的工作，利用他们的部分固定的钱财，保留资产，利润一直作为不动基金，由于担心死后继承人不会保存和维护钱财，为此，真主制定了基金。

☞-基金的断法

基金是嘉行，它是清高的真主所鼓励的最好的施舍之一，是亲近真主和行善的最伟大的工作之一，裨益最广泛，最多的工作，属于人死后永不间断的工作，一切证明它的言论和行为均有效。

艾布胡莱赖（愿主喜悦他）的传述，先知（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

عن أبي هريرة رضي الله عنه أن النبي ﷺ قال: «إِذَا مَاتَ الْإِنْسَانُ انْقَطَعَ عَنْهُ عَمَلُهُ إِلَّا مِنْ ثَلَاثَةٍ إِلَّا مِنْ صَدَقَةٍ جَارِيَةٍ، أَوْ عِلْمٍ يُنْتَفَعُ بِهِ، أَوْ وَلَدٍ صَالِحٍ يَدْعُو لَهُ».

أخرجه مسلم

“当人死亡时，除了三件事情，其它所有的工作都中断了：川流不息的施舍，有益的知识和清廉子女为他的祈祷。”^①

☞-基金有效的条件

有效的基金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① 《穆斯林圣训集》第 1631 段

①-基金是在保留资产的同时，可以使用其利润的有数财产。

②-基金是为了慈善事业，如清真寺，修桥，接济近亲与穷人。

③-基金是为了指定的事项，如清真寺；或指定的人，如宰德；或某类人，如穷人。

④-基金是长存的，现实的，而非临时的，除非捐助者以他的死亡为基金结束的条件，否则，基金一直都不会停止。

⑤-捐助基金者是有能力处理它的人。

☞-实现基金的形式

通过语言实现基金，如某人说：“我把某些财产捐作基金，或我只保留原资产，或我捐献利润”等类似的言语。

也可以通过行为，如某人建造清真寺，允许人们在其中礼拜；或坟园，允许人们把亡人埋在里面。

☞-处理基金的形式

在不违背法律的情况下，收集，提交和安排等方面必须按照捐献者的条件。如果只是一般的捐献，并没有规定条件，那么，在不违背法律的情况下，可以按照习惯而行，否则，他们享有的权利都是同等的。

☞-基金具备的条件

基金必须具备始终都是有益的，如房地产，动物，果园，武器和家具等，都是允许受益的。

以最佳美的，最好的财产作为基金是嘉行。

☞ - 如何确定基金

伊本欧麦尔（愿主喜悦他俩）的传述，他说：欧麦尔在海依白尔得到了一块地，他来找先知（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商议如何处理这块土地，他说：

ﷺ قَالَ: النَّبِيُّ فَأَتَى أَرْضًا بِحَيْرِ عُمَرَ عَنْ ابْنِ عَمْرِو بْنِ رَضِيَ اللَّهُ عَنْهُمَا قَالَ: أَصَابَ حَبَسَتْ شِئْتٌ إِنْ قَالَ: « بِهِ؟ تَأْمُرُنِي فَكَيْفَ مِنْهُ أَنْفَسَ قَطُّ مَالًا أُصِيبَ لَمْ أَرْضًا أَصَبْتُ فِي يَوْمِ، وَلَا يُوهَبُ وَلَا أَصْلُهَا يُبَاعُ لَا أَنَّهُ عَمْرُ بِهَا». فَتَصَدَّقَ وَتَصَدَّقَتْ أَصْلَهَا وَلِيَهَا مَنْ عَلَى جُنَاحٍ لَا السَّبِيلِ، وَابْنِ اللَّهِ وَالصَّيْفِ سَبِيلٍ وَفِي وَالرَّقَابِ وَالْفُرْبَى الْفُقَرَاءِ فِيهِ. مُتَّفَقٌ عَلَيْهِ. مُتَمَوَّلٍ غَيْرِ صَدِيقًا يُطْعَمَ أَوْ بِالْمَعْرُوفِ مِنْهَا يَأْكُلُ أَنْ

“我从来没有得到过像海依白尔这么好的一块土地，请您吩咐我该如何处理？” **先知说：“如果你愿意，可以将它作为主道的不动产施舍。”** 欧麦尔就把它作为主道的不动产（其条件是）：不能变卖，不能捐赠，不能继承，只能用于贫人，近亲，奴隶，为主道奋斗者，客人和旅客。管理人员可以从中合理地食用，或招待朋友，但不能有以此为生财的目的。^①

☞ - 基金的各种规定

①-如果基金是施于可以局限的某些人，那么，必须给予他们所有的人，在他们之间平等对待；如果不能局限，那么，允许择优或局限于他们中的一部分人。

②-如果某人把基金用于自己的孩子，然后才是穷人时，那么，基金就属于他的子孙后代享有，一个男人得两个女人的份额；如果用于他们中部分有家属的人，或用于需要，或用于无力谋生的人，或把基金专门用于有信仰和善良的人，则无妨。

^① 《布哈里圣训集》第 2772 段，原文出自《布哈里圣训集》，《穆斯林圣训集》第 1632 段

③-如果某人说：“这些基金是用于我的儿子们或某人的儿子”，那么，这种基金就只能用于男性，不能用于女性；但基金如果是针对某个部落，如哈希姆部落，那么，女子和男子同时享用。

☞-基金失去了利益的断法

基金是一种必需履行的合同，不允许解除、出售、捐献、继承和抵押。如果它因为破产或其它的方式而失去了裨益时，那么，应出售之，然后把它的价值费用到类似的慈善方面，如清真寺，当它失去了裨益时，在不会导致任何害处，或有害于任何人时，为了保护基金，可以将其出售，并将它的价值转用于另一座清真寺。

☞-改变基金形式的断法

如果基金的部分利益中止了，那么，改变基金的形式属于嘉行；如把宅院改成商店，或把果园改成宅院；基金的费用来自于它的利润，除非另有其它的规定；把基金用于更有效，更有益，更受真主喜悦的地方，允许违背捐献者的意愿。

☞-基金的管理员

如果捐助者没有指定基金的管理者，或指定的人去世了，如果基金是专门针对某人的，那么，基金管理权归受益的人；如果是针对某一方面的，如清真寺；或无法计算他们的数目，如穷人，那么，基金管理权归法官。

☞-基金的最佳用处

在任何时代，最好的基金就是使穆斯林大众普遍的受益。如用于建设清真寺，传播伊斯兰知识与帮助求学者，为主道奋斗者，近亲，穆斯林贫民和弱者，孤儿和寡妇，挖井与水井，农场和果园的基金等等。

☞-基金属于固定的资产，允许把它交给别人，用相对固定的收入去进行开发建设。

☞-交纳基金中天课的断法

基金可分为两类：

第一：是专门针对可以享用天课者的基金，如赤贫者与穷人，这种基金不需要交纳天课。

第二：不是针对应享用天课者的基金，这种基金就是每年给予每一位享用它的人支付一次，然后每当年满一年，达到法定的数额之后，就必须交纳天课。

☞-否认者成立基金的断法

基金是仆人以此接近伟大真主的工作。

允许非穆斯林的合法基金，但他施舍的报赏均在今世获得，他没有任何福分享用后世里的报赏，因为他的工作因其的否认而被阻。

艾奈斯（愿主喜悦他）的传述，他说：**主的使者（愿主赐福之，并使其平安）说：**

قال: قال رسول الله ﷺ: «إِنَّ اللَّهَ لَا يَظْلِمُ مُؤْمِنًا حَسَنَةً، يُعْطَى بِهَا ۖ عَنْ أَنَسٍ فِي الدُّنْيَا، وَيُجْزَى بِهَا فِي الْآخِرَةِ، وَأَمَّا الْكَافِرُ فَيُطْعَمُ بِحَسَنَاتِ مَا عَمِلَ بِهَا لِلَّهِ فِي الدُّنْيَا، حَتَّى إِذَا أَفْضَى إِلَى الْآخِرَةِ، لَمْ يَكُنْ لَهُ حَسَنَةٌ يُجْزَى بِهَا». أخرجه مسلم

“真主不亏待任何行善的信士，他在今世获得行善的报赏，在后世会再次获得行善的回赐；至于否认者，以他为真主所做的善行，都将在今世得到报酬，当他到了后世时，他就没有任何可以获得回赐的善功了。”^①

^①《穆斯林圣训集》第 2808 段